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平天然气”）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的额度为3,160万元、期限为2年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原平天然气以其LNG气化调峰站设备作为融资租赁物。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作涛先生同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融资的目的为补充运营所需资金。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原平天然气86.11%股份，为原平天然气的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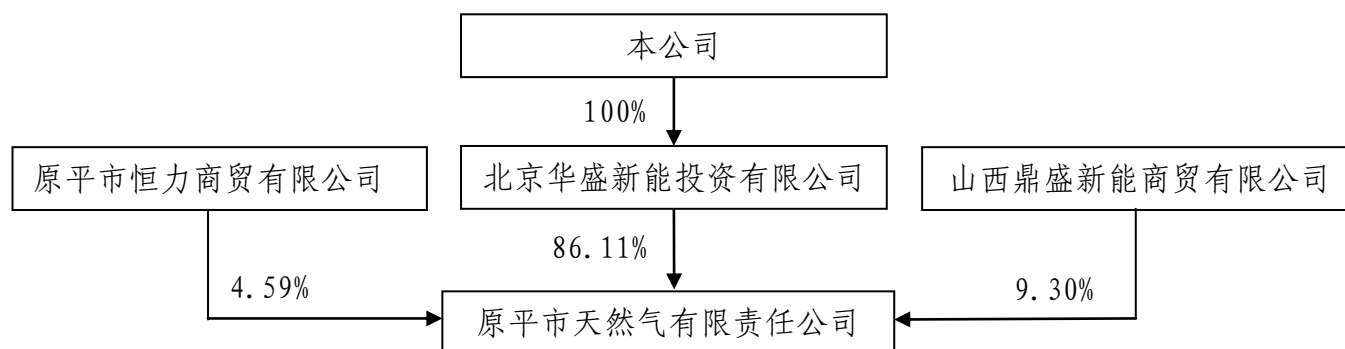
2020年7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2、成立日期：2003年9月11日
- 3、注册地点：忻州市原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跨越大道北段路东
- 4、法定代表人：高晓平
-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6、经营范围：天然气供应；壁挂炉、燃气表、灶、配件零售；电子设备销售；燃气管道的配套安装；液化天然气（LNG）的储存及销售；燃气设备技术研发；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设备、房屋及场地租赁；能源技术开发；城镇燃气管道的运输服务；天然气管道封堵、抢修的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0,447.53	71,187.58
负债总额	45,796.64	45,699.91
银行贷款额	4,000.00	9,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44,871.20	45,242.9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24,650.90	25,487.67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61,774.67	16,061.67
利润总额	4,139.83	1,115.70
净利润	2,871.56	836.77

注：2019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存在经审计后调整的风险。

9、被担保方原平天然气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承租人：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 3、租赁方式：融资租赁业务（售后租回）
- 4、租赁期限：24 个月
- 5、担保主债权金额：3,160 万元
- 6、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应向受益人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用等）；因保证人违约而给受益人造成的损失。
- 7、担保期限：保证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8、担保方式：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作涛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平天然气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其拓宽融资渠道，补充业务发展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其拓宽融资渠道，补充业务发展所需流动资金。本公司作为被担保对象原平天然气的控股股东，为其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实际经营需要，有助于提升整体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原平天然气资产优良，项目前景良好，本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管理拥有绝对控制权，有能力对其经营风险进行防范和控制，原平天然气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我们同意公司为原平天然气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的 3,160 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租赁期限 2 年，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96,701.6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4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

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4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41%。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1 日